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二零一五年第二号）

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7月8日《关于核准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66号文)注册公开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9月3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

重要提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或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本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及专业的财务意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投资者申购、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人在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六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六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六个月的最后一日。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9月3日,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设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电话:(0755)83199596

传真:(0755)83076974

联系人:赖思斯

注册资本:人民币2.1亿元

股权结构和公司沿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经公司股东会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已经由人民币一亿元(RMB100,000,000元)增加为人民币二亿一千万元(RMB210,000,000元)。

2007年5月,经公司股东会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公司10%、10%、10%及3.4%的股权;公司外资股东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受让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3.3%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

2013年8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074号文批复同意,荷兰投资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将其持有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1.6%股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1.7%股权转让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45%。

公司主要股东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4月8日，总行设在深圳，业务以中国市场为主。招商银行于2002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36)。2006年9月22日,招商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396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百年招商局旗下金融企业,经过多年创业发展,已成为拥有证券市场业务全牌照的一流券商。2009年11月,招商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600999)。

公司本着“长期、稳健、优良、专业”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客户推崇、股东满意、员工热爱,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的资产管理公司。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李浩,男,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7年5月加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曾任行长助理、上海分行行长、副行长,现任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常务副行长兼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长。

邓晓力,女,毕业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1年加入招商证券,期间于2004年1月至2005年9月被中国证监会借调至南方证券行政接管组工作,参与南方证券的清算;在加入招商证券前,曾在美国纽约花旗银行从事风险管理工作。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风险管理、公司财务、清算及培训工作;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副主任。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金旭,女,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1993年7月至2001年11月在中国证监会工作。2001年11月至2004年7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2006年1月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在梅隆全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任首席代表。2007年6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李俊江,男,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德国不莱梅大学客座教授、美国印第安纳大学经济系高级访问学者。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院长、金融学院院长、社会科学学部学术委员会主任、美国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副秘书长、中国美国经济学会副秘书长、教育部经济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共吉林省委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吉林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莉,女,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昆明军区三局战士、助理研究员;国务院科技干部局二处干部;中信公司财务部国际金融处干部、银行部资金处副处长;中信银行(原中信实业银行)资本市场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现任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联办)常务干事兼基金部总经理；联办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廷基,男,毕业于香港理工学院(现为香港理工大学)会计系。历任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副经理、经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办事处执行合伙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首席合伙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华东华西区首席合伙人、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上海市静安区政协委员、上海市静安区归国华侨联合会名誉副主席。兼任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香港上市公司的非执行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谦，男，新加坡籍，经济学博士。1980年至1991年先后就读于北京大学、复旦大学、William Paterson College 和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并获得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和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商学院副教授、厦门大学任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院长及特聘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高级访问金融专家。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特聘教授和财务金融系主任。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博士后工作站导师,科技部复旦科技园中小型科技企业创新型融资平台项目负责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卫华,女,1981年07月一一1988年8月,曾在江苏省连云港市汽车运输公司财务部门任职;1983年11月一一1988年08月，任中国银行连云港分行外汇会计部主任;1988年08月一一1994年11月,历任招商银行总行国际部、会计部主任,证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1994年11月一一2006年02月,历任招银证券、国通证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2006年03月一一2009年04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总审计师;2009年04月起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松,男,武汉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1997年2月加入招商银行,1997年2月至2006年6月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任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副行长。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0年6月至2012年9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4年6月任招商银行总行业务总监兼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招商银行总行业务总监兼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招商银行总行同业金融总部总裁兼总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罗琳,女,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1996年加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先后担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业务董事;2002年起参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公司成立后先后担任基金核算部高级经理、产品研发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现任产品运营官兼市场推广部总监、公司监事。

鲁丹,女,中山大学国际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加入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Oracle ERP系统实施顾问;2005年5月至2006年12月于韬睿惠悦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顾问;2006年12月至2011年2月于怡安翰威特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总监;2011年2月至2014年3月任信智人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现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公司监事,兼任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李扬,男,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2002年加入招商基金,历任基金核算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现任产品一部总监,公司监事。

钟文岳,男,厦门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1992年7月至1997年4月于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任福建(集团)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1997年4月至2000年1月于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九江营业部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1月任厦门海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月任深圳二十一世纪风险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8年11月任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6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

沙骏,男,中国国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曾任职于南京熊猫电子集团,任设计师;1998年3月加入原君安证券南京营业部交易部,任经理助理;1999年11月加入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基金投资部，从事交易及证券研究工作;2000年11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任交易主管;2008年2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事业部,任投资总监、部门总经理;2015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欧志明,男,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及法学双学士、投资经济硕士;2002年加入广发证券深圳业务总部任机构客户经理;2003年4月至2004年7月于广发证券总部任风险控制岗从事风险管理工作;2004年7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督察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潘西里,男,硕士,1998年加入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部,负责法务工作;2001年10月加入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任职主管;2003年2月加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及处长;2015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介绍

基金经理简介如下:

王忠波,男,中国国籍,博士,高级会计师。曾就职于山东省财政厅、山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山东资产管理公司,2000年5月起加入深圳证券交易所，从事证券研究工作,2002年6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宏观策略与行业研究员、副总监、总监等职务,曾担任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行业优选基金经理,2010年12月加盟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总监职务,2014年4月加盟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投资管理四部部门负责人兼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4年6月13日至今)、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4年6月13日至今)及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4年9月3日至今)。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如下成员组成:总经理金旭、总经理助理兼全球量化投资部负责人吴武泽、总经理助理兼投资管理二部负责人杨渺、总经理助理兼投资管理四部负责人王忠波、交易部总监路明。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玖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2、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中国银行已托管382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356只,QDII基金26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3、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1998年,现有员工110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cmfchina.com

交易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83195018

传真:(0755)83199059

联系人:李涛

招商基金战略客户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B座2层西侧 207-219单元

电话:(010)66290540

联系人:刘超

招商基金私募理财部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楼

电话:(0755)83190452

联系人:刘刚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1601室

电话:(021)68889916-116

联系人: 秦向东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B座2层西侧 207-219单元

电话:(010)83064741

联系人:张鹤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层招商基金市场部客户服务中心

电话:(0755)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83199266

联系人:贺军莉

2.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853

联系人:张建伟

3.代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50

联系人:邓炯鹏

4.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杨菲

5.代销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刘士余

电话:95599

传真:(010)85109219

联系人:唐文勇

6.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7.代销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8.代销机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95595

传真:(010)63636248

联系人:朱红

9.代销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电话:95558

传真:(010)65550827

联系人:滕赵峰

10.代销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高天

11.代销机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电话:95511-3

传真:(021)50979507

联系人:张莉

12.代销机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电话:95580

传真:(010)68858117

联系人:王硕

13.代销机构: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6号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电话:0472-5189051

传真:0472-5189057

联系人:张建鑫

14.代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60141

联系人:林生迎

15.代销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66568450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宋明

16.代销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17.代销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联系人:芮敏祺

18.代销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19.代销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曹晔

20.代销机构: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原中信万通证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21.代销机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泽柱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奚博宇

22.代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696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顾凌

23.代销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电话:0791-86768681

传真:0791-86770178

联系人:戴蕾

24.代销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 宋德清

电话:010-58568235

传真:010-58568062

联系人: 黄恒

25.代销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 0551-5161666

传真: 0551-5161600

联系人:甘霖

26.代销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27.代销机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电话:0755-82570586

传真:0755-82940511

联系人:罗艺琳

28.代销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54

联系人:林洁茹

29.代销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51

联系人:王一彦

30.代销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王兆权

31.代销机构: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原中信金通证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法人代表:沈强

联系人:王霈霈

电话:0571-87112507

传真:0571-85713771

32.代销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法定代表人:龙增荣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联系人:刘毅

33.代销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070

传真:028-86690126

联系人:刘一宏

34.代销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联系电话:0431-85096517

传真:0431-85096795

联系人:安岩岩

35.代销机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电话:021-64339000-807

传真:021-64333051

联系人:陈敏

36.代销机构: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电话:010-83561146

传真:010-83561094

联系人:田芳芳

37.代销机构: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电话:0755-23838751

传真:0755-23838751

联系人:吴军

38.代销机构: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联系人:李巍

39.代销机构: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人代表:其实

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40.代销机构: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法人代表:陈柏青

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0571)26698533

联系人:李晓明

41.代销机构: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法人代表:汪静波

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38509777

联系人:方成

42.代销机构: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法人代表: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联系人:宁博宇

43.代销机构: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法人代表:张鑫

电话:010-53570572

传真:010-59200800

联系人:刘美薇

44.代销机构: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法人代表:杨文斌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调整销售机构,并及时另行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楼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电话:(0755)83196445

传真:(0755)83196436

联系人:宋宇彬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联系人:刘佳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法定代表人:姚建华

电话:0755 - 2547 1000

传真:0755 - 8266 8930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黄小熠

联系人：蔡正轩

四、基金的名称: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与“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对宏观经济、各行业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以及上市公司基本面的深入分析,精选景气行业中发展速度快、可持续性强以及收益质量高的优质上市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A股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8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如果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进行变更的,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不需要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决策依据

1、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及公司章程;

2、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作为基金投资的最高准则。

(二)投资决策流程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团队式投资管理模式。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就投资管理业务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基金经理、分析员、交易员在投资管理过程中责任明确、密切合作,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具体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投资策略、资产配置和其它重大事项;

2、投资部门通过投资周会等方式讨论拟投资的个券,研究员构建模拟组合;

3、基金经理根据所管基金的特点,确定基金投资组合;

4、基金经理发送投资指令;

5、交易部审核与执行投资指令;

6、数量分析人员对投资组合的分析与评估;

7、基金经理对组合的检讨与调整。

在投资决策过程中,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对各决策环节的事前及事后风险、操作风险等投资风险进行监控,并在整个投资流程完成后,对投资风险及绩效做出评估,提供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等相关人员,以供决策参考。

九、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

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5年6月30日,来源于《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2季度报告》。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25,810,293.80	81.21
	其中:股票	1,325,810,293.80	81.2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7,779,284.83	12.11
7	其他资产	109,016,010.84	6.68
8	合计	1,632,605,589.47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000,874,299.27	68.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91,743,436.63	6.26
F	批发和零售业	4,772.64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3,352,961.02	9.78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53,457,295.36	3.6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004,374.88	1.5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373,154.00	0.91
S	综合	-	-
	合计	1,325,810,293.80	90.43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72	索菲亚	2,497,591	96,481,940.33	6.58
2	002073	软控股份	3,139,608	72,524,944.80	4.95
3	002470	金正大	3,043,518	66,074,775.78	4.51
4	002465	海格通信	1,961,728	63,148,024.32	4.31
5	002456	欧菲光	1,737,100	58,609,754.00	4.00
6	002488	金固股份	1,791,897	58,200,814.56	3.97
7	000566	海南海药	1,338,103	54,541,078.28	3.72
8	002285	世联行	2,493,344	53,457,295.36	3.65
9	300003	乐普医疗	1,293,726	52,486,463.82	3.58
10	002390	信邦制药	2,719,583	48,626,144.04	3.32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采取套期保值的方式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交易,以管理市场风险和调节股票仓位为主要目的。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63,574.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974.87
5	应收申购款	107,323,461.7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9,016,010.84

4)报告期未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566	海南海药	54,541,078.28	3.72	重大事项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投资业绩表现如下: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09.03-2014.12.31	12.50%	1.20%	38.23%	1.21%	-25.73%	-0.01%
2015.01.01-2015.6.30	44.71%	2.56%	22.11%	1.81%	22.60%	0.75%
基金成立起至 2015.6.30	62.80%	2.12%	68.79%	1.60%	-5.99%	0.5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9月3日

十三、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列示: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证券、期货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4月15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前次的招募说明书刊登后本基金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数据更新。

1、本次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一)基金管理人概况”、“(二)主要人员情况”。

2、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一